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四川省“十四五”质量发展规划》的通知

川市监发〔2022〕5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省直各部门：

《四川省“十四五”质量发展规划》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年1月28日

四川省“十四五”质量发展规划

目 录

第一章	规划基础	- 5 -
一、	“十三五”发展成效	- 5 -
二、	面临形势	- 9 -
第二章	总体要求	- 11 -
一、	指导思想	- 11 -
二、	基本原则	- 12 -
三、	发展目标	- 13 -
第三章	推动“四川制造”质量迈向中高端	- 16 -
一、	打造“四川制造”质量新优势	- 17 -
二、	增强“四川制造”创新能力	- 19 -
三、	升级“四川制造”先进标准	- 21 -
四、	提升“四川制造”品牌影响力	- 22 -
第四章	提高四川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 23 -
一、	提升现代农业发展质量	- 23 -
二、	增强现代农业创新能力	- 26 -
三、	推动高水平农业标准示范	- 28 -
四、	擦亮四川农产品金字招牌	- 28 -
第五章	提升“四川服务”供给质量	- 29 -
一、	推动“四川服务”高质量发展	- 29 -
二、	提升“四川服务”高标准水平	- 31 -

三、培育“四川服务”高端化品牌	32 -
第六章 打造“四川工程”卓越品质	34 -
一、推进“四川工程”高品质建造	34 -
二、增强“四川工程”创新能力	36 -
三、强化“四川工程”高标准引领	37 -
四、打造“四川工程”优质品牌	37 -
第七章 构建质量升级支撑体系	38 -
一、夯实先进计量基础	38 -
二、强化标准引领示范	40 -
三、提升检验检测服务水平	44 -
四、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	45 -
五、推进质量基础设施融合	47 -
六、推进品牌升级提质	47 -
第八章 完善质量安全监管体系	49 -
一、健全质量安全风险防控	49 -
二、突出重点领域质量监管	49 -
三、推行质量信用监管	50 -
四、深化质量协同监管	50 -
五、加强质量安全溯源监管	51 -
六、严厉打击质量违法犯罪行为	51 -
第九章 构建区域质量协调发展体系	51 -
一、共促川渝质量提升	51 -
二、突出成都极核和主干质量支撑	53 -
三、推进五区质量协同联动	53 -
四、筑牢县域质量基础	54 -
五、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质量建设	54 -
六、加强国内国际质量交流合作	55 -

第十章 深化质量数字化赋能体系	- 56 -
一、推动数字化赋能质量提升	- 56 -
二、加快质量数字化资源整合	- 57 -
三、深化数字赋能企业质量管理	- 57 -
四、打造数字化质量监管平台	- 57 -
第十一章 健全质量社会共治体系	- 58 -
一、践行企业质量主体责任	- 58 -
二、激发行业质量自律活力	- 59 -
三、提升质量社会监督效率	- 60 -
四、繁荣重质守信质量文化	- 60 -
五、培养多层次质量人才	- 61 -
六、完善质量激励考核制度	- 62 -
第十二章 保障措施	- 63 -
一、加强组织领导	- 63 -
二、完善政策支持	- 64 -
三、夯实要素保障	- 64 -
四、严格考核评价	- 64 -

深入推进质量强省建设，加快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是四川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的重要举措。为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建设质量强国、质量强省决策部署，根据《四川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和相关专项规划，特编制本规划。规划立足四川省情实际，紧紧围绕质量强省建设目标，对“十四五”时期全省质量发展的总体要求、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作出了具体安排。

本规划期限为 2021—2025 年，是“十四五”时期四川省质量发展工作的指导性文件。

第一章 规划基础

一、“十三五”发展成效

“十三五”时期，四川坚定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建设质量强国战略部署，积极应对发展环境复杂变化、新冠肺炎疫情冲击等风险挑战，深入实施质量强省战略，在质量政策、质量水平、质量创新、品牌建设、质量基础、质量治理等方面取得明显成绩，有力地推动了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一）质量政策日臻完善

“十三五”期间，省委、省政府先后出台《中共四川省委关于全面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决定》《关于加快建设质量强省的实施意见》《四川省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实施方案》《四川省发挥品牌引领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实施意见》《关于加快推进工业产品

质量品牌提升行动的实施意见》《四川质量工作考核办法》等一系列政策文件，在全国省级层面率先出台《四川省质量促进条例》，推动各行业主管部门、各市（州）、县（市、区）党委政府围绕高质量发展，健全完善质量发展政策机制，积极构建大质量工作机制，统筹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力量，形成联合联动加快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营造了良好的质量发展环境。

（二）质量水平持续提升

“十三五”期间，全省各级各部门围绕加快建设质量强省，持续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国家对省政府质量工作考核得分和排名实现连续提升，3 个市成功创建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4 个市获批创建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15 个县（市、区）和镇获批省级质量强市示范城市（镇）。国家监督抽查产品批次合格率连续 5 年高于全国平均水平，2020 年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达到 92.44%、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达到 99.3%、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达到 98%。连续开展物业、养老、餐饮等领域 18 项认证服务和养老、就业、旅游等 6 个重点领域服务质量监测，服务质量满意度持续提升。工程品质显著提升，质量安全监管进一步强化，全省重点工程竣工验收一次性合格率达到 100%。

（三）质量创新加快推进

“十三五”期间，全省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实现翻番，年均增速 16%，研发经费投入强度达到 2.17%。实施 10 个重大科技专项，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F 级 50 兆瓦重型燃气轮机整机、大飞机关键部件等重大创新产品 627 个，涌现出歼 20、华龙一号、

北斗卫星移动通信系统等重大创新成果。拥有国家重点实验室 16 个、省重点实验室 128 个、研发机构 2800 余家。高新技术企业 8160 家，实现营业收入超过 2 万亿元，占规上工业营业总收入的 31.9%，较“十二五”末提高 4.8 个百分点。

（四）品牌建设成效明显

“十三五”期间，全省各类品牌带动作用、影响力、聚集度和经济贡献率稳步上升。累计培育中国质量奖 13 家，天府质量奖（四川质量奖）29 家。长虹、五粮液等 14 个品牌进入“中国 500 最具价值品牌排行榜”。累计培育 212 个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816 个优质品牌农产品。11 个地理标志产品进入中欧地理标志协定首批保护目录，数量位居全国第一。实施国家级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 57 个、培育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 3 个、国家知名品牌示范区 7 个和国家级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 6 个。新创“鲁班奖”19 个、“国家优质工程奖”19 个、中国水利工程优质（大禹）奖 3 个。累计培育 716 家 A 级旅游景区，其中 5A 级旅游景区 15 家，4A 级旅游景区 284 家，省级以上旅游度假区 52 家，评出两批 20 个天府旅游名县，“天府三九大，安逸走四川”旅游品牌形象深入人心。

（五）质量基础更加夯实

“十三五”时期，全省大力推进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建设融合发展和综合改革。建成国家级质检中心 7 个、省级质检中心 14 个、国家级能源计量中心 1 个、省级计量区域检测中心 5 个、省级城市能源计量中心 10 个、企业技术中心 1208 家，实现重点产业计量和检测能力全覆盖。累计主导制订国

际标准 28 项、国家标准 3000 项，荣获 14 项企业标准“领跑者”称号。全省共有各类有效认证证书 86777 张，持证组织数 28100 家。组织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评定，开展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试点，建设绵阳市“中国科技城质量发展服务平台”、成都高新区“高新 e 检”等公共服务平台，为产业链、创新链质量提升提供有力基础支撑。

（六）质量治理显著增强

“十三五”时期，全省加快推进质量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大力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突出“线上+线下”全面监管和“分级+分类”精准监管。实施食用农产品达标合格证制度，完善食用农产品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有效衔接。组织开展“春雷行动”、特种设备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利剑”行动、“长江禁捕打非断链”专项行动等系列整治行动，维护良好的质量发展环境。住建、交通、水利工程项目实现质量监管全覆盖，工程质量投诉机制逐步完善。建立质量信用监管体系和质量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加大质量监测、违法案例等信息的公开力度，完善市场主体质量信用记录。强化企业质量主体责任，加强行业自治管理和社会监督，质量治理成效显著。

“十三五”期间，全省质量工作取得显著成绩，但与高质量发展要求和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相比，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一是质量强省建设工作机制和配套措施还不够健全，特别党委领导、部门联动、全社会协同抓质量的制度机制还有待进一步完善。二是产品、服务、工程质量提升仍有空间，优质精品、优

质服务、优质工程供给需进一步提升。三是质量基础设施建设有待加快，支撑高质量发展的质量技术能级和公共服务平台仍显不足。四是质量发展区域不平衡不充分的矛盾依然比较突出，部分民族地区、革命老区和县（区）质量发展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五是质量工作投入总体偏少，质量激励奖励机制不健全，质量安全监管还存在一定薄弱环节，质量要素保障能力还需大幅提升，质量治理智慧化、数字化等方式和手段与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快速发展的要求还不适应。六是质量主体责任仍需强化，质量社会多元共治局面还未完全形成。

二、面临形势

（一）融入新发展格局对质量发展提出更高要求

“十四五”时期，四川要建设支撑国内大循环的经济腹地、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门户枢纽，就要不断提升发展的质量和效益，推进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就要加快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满足高效规范、公平竞争、质量安全、消费满意的国内国际市场需求，更好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二）建设质量强省对质量发展提出更新使命

“十四五”时期，我省明确提出要坚定不移建设质量强省，这就需要持续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健全完善国家质量基础设施，不断提升供给质量，增强供给体系对需求提升的适配性。这些质量强省建设的重大部署为全省质量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和更新使命，必须加快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提升全省经

济社会发展质量。

（三）人民群众质量升级需求对质量发展提出更大期待

“十四五”时期，消费需求多样化、差异化、个性化、高端化特征越来越突出，人民群众对优质产品、服务、工程的需求更加旺盛，对质量发展提出更优要求。必须主动顺应消费升级趋势，以更高供给质量满足需求升级，保障基本消费、增加优质消费、激活高端消费，增强人民群众质量获得感和幸福感。

（四）服务和融入重大战略对质量发展提出更重任务

“十四五”时期，四川是“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新西部大开发和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国家战略的重要交汇点，是我国陆海互济、综合立体的国际大通道，是开放新前沿和内陆国际的门户枢纽。服务和融入国家战略也对质量发展提出更重任务，必须进一步加快培育以标准、技术、品牌、质量、绿色为核心的质量“硬优势”，为提升全省综合竞争力奠定坚实的质量基础。

（五）数字化变革为质量发展赋予更强动能

“十四五”时期，以数字技术为核心的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革命蓬勃发展，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新科技新趋势引领全省新旧动能转化、推动质量提升的作用进一步凸显。必须抢抓数字化发展机遇，推动新科技新数字技术在经济发展前沿、核心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深入运用，加快与质量发展深度融合，实现数字化变革为全省质量发展赋能、为质量服务提质、为质量治理增效。

第二章 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质量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有关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科学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坚定不移推进质量强省建设，持续发挥质量的战略性、基础性和支撑性作用，聚力“三位一体”全面融合、“四大领域”全面提升、“五大体系”全面保障，加快实现质量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四川奠定坚实质量基础。

——“三位一体”全面融合。加快创新驱动、标准引领、品牌带动全面融合发展，以科技创新驱动质量迈向中高端，以领先标准引领质量效能提升，以品牌建设带动质量核心竞争力，形成以高品质需求引领高质量供给、以高质量供给创造更高水平需求的良好发展态势。

——“四大领域”全面提升。以四川制造、四川农产品、四川服务、四川工程四大关键领域为重点，聚力建设中西部一流质量强省，推动全领域全方位高质量发展。

——“五大体系”全面保障。以质量基础设施建设支撑质量能力提升，以最严要求坚守质量安全底线，以开放合作推动区域质量协调发展，以数字化赋能质量提升，以社会共治推进质量治理

现代化，统筹推进基础支撑、安全监管、区域协调、数字化赋能、社会共治“五大体系”建设。

二、基本原则

——人民至上，安全为先。以人民为中心，把增进民生福祉、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需求作为质量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做到质量发展成果全民共享，增强人民群众的质量安全感、获得感。牢固树立“预防为主”理念，全面落实质量安全责任，提升质量监管水平，严守质量安全底线。

——市场主导，政府引导。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强化企业质量主体地位，激发企业提升质量的内生动力。更好发挥政府引导作用，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管理，营造宽松便捷的准入环境、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安全放心的消费环境和优质优价的质量环境，形成质量发展协同推进新局面。

——以质取胜，创新驱动。牢固树立“质量第一”理念，坚持以质取胜，提升高品质、高水平产品、服务、工程供给能力，全面提高质量效益和核心竞争力。把创新驱动作为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以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和数字化转型为路径，充分运用先进质量管理模式、方法和工具，增强质量发展能力和活力。

——开放融合，系统推进。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深化国际国内交流合作，形成自主特色比较优势，在开放融合中提升质量水平和综合竞争力。注重全局性谋划创新驱动、标准引领、品牌带动融合机制，系统性推进四川制造、四川农产品、四川服务、四川工程质量提升，构建系统集成、协同高效的质量现代化治理

体系。

三、发展目标

（一）“十四五”时期主要目标

到 2025 年，全省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明显提高，多层次、高水平地方特色标准体系不断健全，优质产品、服务、工程品牌形象牢固树立，四川制造、四川农产品、四川服务、四川工程质量全面跃升，建成中西部一流质量强省。

——**建设质量强省中西部样板。**质量发展基础进一步夯实，质量安全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四大领域”质量总体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形成 3—5 个世界级和国家级先进制造业集群，建成 5 个万亿级支柱产业，质量竞争力显著增强，加速推动四川制造向四川创造转变、四川速度向四川质量转变、四川产品向四川品牌转变，打造质量强省建设的中西部样板。

——**建设创新驱动发展先行省份。**围绕产业创新、产品创新、企业创新，建立健全基础研究、技术创新、区域创新、军民协同为支撑的创新发展体系。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强度达到 2.4%，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 5.67 件，全省高新技术企业数量达到 1.6 万家，高新技术产业营业收入占规上工业营业总收入的比重达到 35%，建设创新驱动发展先行省份。

——**树立先进标准引领示范标杆。**市场主体标准创新能力进一步提升，四川先进标准在各领域的覆盖面和国际国内标准规则制订的话语权明显提升，主导制定国际、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500 项以上，新增制修订地方标准 400 项以上，形成一批能够满足市

场需求和创新发展的原创性、高质量团体标准 200 项以上，制定先进企业标准 4 万项以上。推动建立国家级质量标准实验室，建成国家产业技术标准创新基地 3 个以上，新创建国家和省级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 100 个以上。积极培育企业标准“领跑者”，树立先进标准引领的示范标杆。

——**构建全国品牌发展高地。**完善品牌培育机制，实施质量品牌梯次培育计划，形成品牌雁阵梯队。力争培育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 2000 个。力争认定省级工业质量标杆 100 个，培育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350 家，新增 1 户世界 500 强企业；累计培育中国质量奖 20 家以上、累计评选四川天府质量奖 50 个以上、“天府名品”质量品牌 50—100 个。每年培育服务业重点品牌 100 个，打造大九寨、大峨眉、大熊猫、大蜀道、大遗址等 10 大文旅精品，建设一批天府旅游名县、名镇、名村、名宿、名导、名品和美食等系列“天府旅游名牌”。累计获得鲁班奖 39 项、国家优质工程奖 60 项，建成 2 个全国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构建具有国际国内影响力的品牌带动发展高地。

——**实现质量基础设施融合共享。**质量基础设施系统完整、高效运行，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新建国家级质检中心 3 家、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4300 项，建设国家市场监管重点实验室 2 个、国家技术创新中心 2 个、国家产业计量测试中心 1 家以上、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线下站点 20 个，实现质量基础设施融合共享。

——**探索现代质量治理创新经验。**质量安全监管体系更加健

全，质量治理数字化智慧化应用范围不断拓展，质量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初步建成，形成市场主体自治、政府监管、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的质量共治格局。力争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达到 98%以上、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达到 99%以上、药品评价性抽查合格率达到 98%以上、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达到 94%以上；国家级质量强市示范市达到 5 个、新培育“推进质量工作成效突出的地方”2 个，公共服务质量满意度达到 80 分以上，政府质量工作公众满意度评价进入“满意”行列，探索现代质量治理创新经验。

表 1 四川省“十四五”质量发展规划目标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单 位	2020 年	2025 年
创新驱动	1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强度	%	2.17	2.4
	2	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2.94	5.67
	3	高新技术企业数量	家	8160	16000
	4	高技术制造业营业收入占规上工业营业收入总收入比重	%	19.3	35
	5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家	74	350
	6	世界 500 强企业	户	1	2
标准引领	7	国际标准	项	28	43
	8	国家标准	项	3000	3500
	9	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	个	57	100
	10	企业标准“领跑者”称号	项	14	20
品牌带动	11	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	个	1700	2000
	12	省级工业企业质量标杆	个	0	100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单 位	2020 年	2025 年
	13	中国质量奖（提名奖）	家	13	20
	14	四川天府质量奖（四川质量奖）	家	29	50
	15	“天府名品”质量品牌	个	0	50—100
	16	国家级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	个	0	2
	17	“天府旅游名牌”	个	20	200
	18	新创鲁班奖	项	19	20
	19	新创国家优质工程奖	项	19	41
基础 支撑	20	国家级质检中心	家	23	25
	21	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项	3523	4300
	22	国家市场监管重点实验室	个	0	2
	23	国家技术创新中心	个	0	2
	24	国家产业计量测试中心	个	0	1
	25	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综合服务线下站点	个	0	20
质量 治理	26	食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	98	>98
	27	药品评价性抽查合格率	%	97	≥98
	28	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	%	92.44	≥94
	29	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合格率	%	99.3	≥99
	30	国家级质量强市示范市	个	3	5
	31	质量强国建设工作成效突出地方	个	1	3
	32	公共服务质量满意度	分	78	≥80

第三章 推动“四川制造”质量迈向中高端

深入实施制造强省战略，以智能制造、高端制造、绿色制造为主攻方向，着力强核心、补短板、提价值，加快提升以“5+1”现代产业为基础、“3+4+4+N”为重点方向的现代制造业新体系能级，培育世界级先进制造业集群，聚力推动产业基础高级化，加

快提升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促进制造业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先进制造强省建设迈出重大步伐。

一、打造“四川制造”质量新优势

加快培育世界级产业集群。围绕“5+1”现代产业体系，突出“3+4+4+N”重点方向，加快培育世界级电子信息产业集群、世界级重大装备制造产业集群、世界级特色消费品产业集群 3 个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集群；建设全国重要的先进材料、能源化工、汽车产业研发制造和医药健康等 4 个产业基地；改造提升机械、轻工、冶金、建材等 4 个传统优势制造业；加快发展 N 个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深化制造业质量提升专项行动，突破关键性、基础性“卡脖子”技术问题和质量管理难题，积极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实施制造业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推动产业链、供应链质量技术和管理水平同步提高。

提升产业链供应链质量水平。以集成电路、新型显示和存储、航空装备、汽车制造、能源化工、轨道交通等重点产业链为重点，支持大中型骨干企业依托产业联盟，将产业链上中小企业纳入共同的质量管理体系，加强对产业链上中小企业质量、技术、设备和人员等方面的指导。以产业集群为基础，开展重点产品与国内外标杆产品的质量指标“双比对、双提升”，深入分析产品质量，指导完善产业链质量管理体系，推动产业集群向产业链中高端提质升级。建设更加科学、稳定、可持续的供应链体系，增强供应链安全和保障能力，提高供应链价值链地位。持续推进重点行业、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产业园区及产业集群数字化改造全覆盖，

积极推进重点产业园区创建国家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

完善企业质量管理制度。实施制造业企业质量管理提升和对标行动，引导企业建立完善全员、全生命周期的质量管理体系。运用六西格玛、标杆分析等先进质量管理工具，整合生产组织全过程要素资源。大力推广卓越绩效模式、精益生产、能力成熟度模型等现代管理制度，普及质量通用标准规范，增强质量管理能力，提高产品和服务质量。落实企业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广泛开展质量管理小组、质量信得过班组、现场管理等群众性质量活动，提升企业质量管理水平。积极推广使用智能化设备、信息化系统、工业互联网，构建以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为基础的全过程质量管理体系，实现智能化生产、智慧化管理、协同化制造。

提高产品质量性能。聚焦重点行业重点产品，大力推广应用新设备、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和新生产组织方式，提升产品性能、成本、能耗等方面的综合优势。针对关键基础材料、基础元器件、数字化装备，攻克一批制约产品质量提升的关键共性技术，推动四川制造产品质量达到国内国际先进水平，力争制造业产品质量合格率稳定在 94% 以上。

专栏 1 “十四五”“四川制造”质量提升重点
1.制造业产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提升工程。 围绕集成电路、新型显示、航空装备、汽车制造、轨道交通等重点领域，强化全产业链发展，加快补链延链强链，推进产业链质量升级行动，推动基础再造强链、产业链协同创新强链、重大技术装备首台（套）产品应用补链、关键核心技术与断链断供技术攻关补链。实施一批技术水平高、市场前景好、产业带动强、投资力度大的重大项目，加快技术更迭、工艺优化、装备升级，全方位推进产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提升。

2.产业园区和平台质量提升行动。以数字化、智能化为引领，加快产业园区向特色化、专业化、集约化、市场化转型，强化关键领域补短板，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园区特色经济。实施平台整合优化、数字化赋能、制造业与服务业深度融合、绿色化改造、关键领域补短板、品牌力提升等工程。

3.加快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实施“5G+工业互联网”工程，增强制造业数字化供给能力。支持优势龙头企业建设一批工业互联网平台和产业示范基地，打造3—5个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工业互联网平台。推动企业“上云用数”，加快“云+智能”融合，推广柔性制造、云制造、共享制造、服务型制造等新制造模式，支持企业建设基于工业互联网平台的生产质量管理测试平台和质量管理平台。开展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加快数字化能力普及。

二、增强“四川制造”创新能力

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突出技术创新对质量提升的驱动作用。开展企业创新能力提升专项行动，制定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的激励政策，推动规模以上制造业企业建立研发机构。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创建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等产业技术创新平台。积极搭建开放式产业技术质量基础公共服务平台，为中小企业提供委托研发、计量认证、试验验证、知识产权运用等公共服务。

积极开展质量技术攻关。攻克一批长期困扰主导产业产品质量提升的关键共性技术难题，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手段，推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研发和应用，加快产品质量提升和品种更新换代，更好地满足智能化、个性化、时尚化消费需求。

推动知识产权培育孵化。支持企业、科研院校协同建设高价值专利育成中心，发挥国家知识产权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四川中心作用，培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专利和专利组合。实施产业

专利导航工程，开展重大经济科技活动知识产权评议。开展知识产权强企活动，推动特色领域知识产权高价值实现。发挥成都知识产权交易中心作用，强化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提高全省知识产权评估、代理、交易、投融资等能力。

加速科技成果转化运用。深化制造业领域科技成果使用权、处置权和收益权改革，完善创新成果信息发布和共享机制，加快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和应用。建设一批新技术应用场景、中试基地、示范项目，加快推进科技创新成果的工程化、产业化，助推一批重大新产品走向市场。推进高校和科研院所建立成果转化、技术转移机构，加快完善技术交易市场，打造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技术交易平台。

专栏 2 “十四五”“四川制造”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计划
1.突破关键共性和前沿引领技术。聚焦集成电路与新型显示、工业软件、航空与燃机、钒钛稀土资源、轨道交通、智能装备、生命健康、生物育种等领域重大科技需求，组织实施省级重大科技专项。加强存储技术、第六代移动通信技术（6G）、光电技术、量子互联网、类脑智能、激光技术等引领性前沿技术攻关，争取原创性突破。支持创新型企业与高校和科研院所共同承接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和重大科技项目。 2.加强共性关键技术供给。制定发布四川制造业重点领域补短板产品和技术攻关目录，采取“揭榜挂帅”等方式实施技术创新重点项目，着力突破产业发展技术瓶颈。研究部署一批制造业基础领域应用和关键技术攻关课题，鼓励各类创新主体开展前瞻性产业技术研究。围绕信息技术、生物医药、先进材料、大飞机、航空发动机与重型燃机、轨道交通、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动力及储能电池、智能装备等重点领域，实施一批具有前瞻性、战略性创新能力提升专项，强化技术源头供给。健全技术创新市场导向机制，充分发挥市场对研发方向、技术路线选择、技术要素价格等创新要素配置的导向作用。

三、升级“四川制造”先进标准

提升“四川制造”先进标准供给能力。增强四川企业标准话语权意识，推动企业建立全过程、全方位的先进质量标准体系，树立一批企业标准领跑者。围绕优势产业发展，支持组建一批产业技术标准创新联盟，主导制（修）订一批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先进团体标准，构建国内领先、国际先进的“四川制造”标准体系。加强地方标准制（修）订，支持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和制造业企业开展基础共性和关键技术标准研究，研制满足市场和创新需要的团体标准，构建具有四川特色的先进标准体系。

推进标准创新载体建设。围绕电子信息、食品饮料、高端装备、能源化工、先进材料、数字经济、生物医药、节能环保等重点领域，建设一批国家和省级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创新联盟和验证平台，实现标准创新和产业应用的有效对接。依托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大中型骨干企业，建设一批开放型科技成果和标准专利转化平台，促进创新成果专利化、专利标准化、标准产业化。

专栏3 “十四五”“四川制造”标准体系建设重点
1.集成电路：在 IC 设计、芯片封装测试、物联网芯片、宽带通信模组、卫星通信芯片、专用设备与材料等技术和关键元器件领域研制一批先进标准。 2.新型显示：在面板、核心材料、关键零部件、基础装备、终端生产等关键环节和超高清视频核心关键器件领域研制一批先进标准。 3.新一代网络技术和数字安全：在 5G 网络、北斗、信息安全等重点领域，包括关键技术、核心器件、组件、系统、产品及高端电路板加工以及芯片、智能算法、网络安全等关键共性技术领域研制一批先进标准。 4.智能终端和计算：在新型计算机、智能家电、智能手持终端、智能可穿戴设备、无人机、VR/AR 终端等新型智能终端产品以及智能存储设备、服务器、操

作系统、高性能智能计算等领域研制一批先进标准。

5.高端装备制造：在航空与燃机装备制造、先进轨道交通装备制造、智能装备制造、清洁能源装备制造、节能环保装备制造等领域研制一批先进标准。

6.先进材料：在钒钛钢铁材料、锂电材料、稀土功能材料、晶硅光伏材料、玄武岩纤维等领域研制一批先进标准。

7.能源化工：在水电、风电、光伏、页岩气、氢能、能源互联网等能源技术新业态以及天然气（页岩气）化工、盐化工、硫磷钛化工等领域研制一批先进标准。

8.汽车制造业：在先进节能汽车、纯电动及混合动力汽车、氢燃料电池汽车、智能网联汽车整车、关键零部件、燃料电池动力系统等关键技术领域研制一批先进标准。

9.食品饮料：在川酒、川茶、川果、川菜等食品饮料和特殊医疗食品、特殊婴幼儿食品、休闲食品等领域研制一批先进标准。

四、提升“四川制造”品牌影响力

加强“四川制造”品牌培育。围绕“5+1”现代工业和“16+1”重点产业领域的企业和产品，实施“四川制造”品牌培育计划。完善品牌培育服务体系，引导企业建立以质量为核心的品牌发展战略，强化产品品牌和企业品牌塑造，培育一批领先、创新、高端的“四川制造”品牌企业和“天府名品”品牌产品，品牌市场占有率、品牌附加值、品牌贡献率明显提高。

打造产业集群区域品牌。加快制造业产业区域集群品牌建设，支持重点产业集群建立区域品牌联动机制。通过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提升产业区域集群品牌的创新内涵和附加值，建设行业有特色、发展具潜力的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

加强“四川制造”品牌推广。加大“四川制造”品牌的展示传播、宣传推广和支持力度，举办“四川制造”品牌展、品牌发布等系列

活动。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舆论引导作用，积极推广优秀品牌案例，讲好“四川造”品牌故事，塑造“天府名品”形象，提高“四川制造”在国内国际的知名度、美誉度和影响力。

专栏 4 “十四五”“四川制造”品牌培育重点工作

1.四川省工业质量标杆认定活动：深入开展四川省工业质量标杆认定活动，每年认定 20 个以上四川省工业质量标杆。到 2025 年，四川省工业质量标杆力争达到 100 个以上。

2.“5+1”品牌企业培育计划：对标国际国内先进水平，围绕“5+1”现代工业体系，实施品牌企业培育计划。到 2025 年，力争培育“领航企业”50 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30 家（项），新增 1 户世界 500 强企业，新增 5—6 户中国 500 强企业和 3—4 户中国民营企业 500 强。

3.“专精特新”品牌企业培育计划：引导中小企业聚焦产业基础等细分领域，精耕细作，培育细分行业的品“专精特新”牌企业。到 2025 年，力争培育 1000 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 350 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第四章 提高四川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一、提升现代农业发展质量

推动特色优势农业集群发展。加快推进川粮油、川猪、川茶、川菜、川酒、川竹、川果、川药、川牛羊、川鱼 10 大优势特色产业全产业链融合发展，夯实现代农业种业、现代农业装备、现代农业烘干冷链物流 3 大先导性产业支撑，培育形成特色鲜明、结构合理、链条完整、全国领先的现代农业“10+3”产业体系。推动雅安、乐山、宜宾、广元和巴中等茶叶主产区茶叶品质提升，做优川西南名优茶产业带和川东北富硒茶产业带。以成都、德阳、泸州、宜宾四大白酒产区为核心，重点支持川南建设酿酒专用粮生产基地。支持建设晚熟柑橘、柠檬、红心猕猴桃、晚熟芒果、

晚熟荔枝龙眼等五大优势水果产业带和优质甜樱桃、枇杷、石榴、苹果、梨、桃、葡萄、奶油果等八大特色水果生产区以及川中北、川南、攀西三大蚕桑产业带。建设四川盆地大宗药材、秦巴乌蒙山区特色药材、川西北高原民族药材等优势种植区。打造平原区、丘陵区、盆周山区和攀西地区优势水产产业带，支持建设攀西全国重要的战略性优质烟叶基地。实施林草生态“三业”工程，加快推进林草“1+10”特色生态产业体系建设，重点支持竹产业“一群两区三带多点”高质量发展和核桃、油橄榄、油茶三大木本粮油优势生产区建设。支持成都、凉山、攀枝花等花木主产区基地提质增效，建设优质盆花、川派盆景、食药花卉和彩叶树种等特色花卉产业带，以成都、西昌为核心打造全国花卉产业发展高地。

提升农业产业链供应链质量水平。以“粮头食尾”“农头工尾”为抓手，培育创新链，拓展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大力发展农产品初加工和精深加工，提升农产品附加值，打造农产品加工万亿级支柱产业。依托现代农业园区、农业产业强镇建设等融合类发展项目，支持建设一批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重点支持家庭农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农民合作社改善储藏、保鲜、烘干等设施装备条件，鼓励推行农产品仓储保鲜设施设备共建共享。加快培育一批酿酒、粮油、肉奶制品、精制茶、果菜、中药材、调味品、森林食品、花卉、水产品等农产品加工产业集群，建设一批省级特色农产品加工园区。实施农产品加工企业提升行动，鼓励国有企业参与农产品精深加工企业兼并重组，培育一批行业领航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支持建设“盐帮菜”“东坡菜”等川菜中央厨房。

增加优质农产品供给。走质量兴农之路，念好“优、绿、特、强、新、实”六字经，以优质安全发展为目标，推动农业由增产导向转为提质导向，建立农产品质量标准体系，实施农业标准化生产和良好农业规范，健全涵盖农业生产、管理、服务的规范标准体系、质量保证体系和检验检测体系。引进优质农产品和种质资源，推行种养殖清洁生产，强化农业投入品监管，提高绿色农产品供给比重。严把产地环境安全关、农业投入品生产使用关、流通销售质量安全关，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严格落实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责任制、安全监管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加大农产品抽检力度，强化农产品全程监管。实施优质专用品种培育引进工程、优势特色产业瓶颈技术创新工程和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工程，强化现代农业科技支撑、优质安全和绿色发展，推动现代农业由增产向提质转变。优先发展现代农业种业，发挥种业“芯片驱动”作用，建设一批种质资源库，加快科研育种基地建设，推进各级种子（苗）生产基地建设，确保种子安全。

专栏5“十四五”四川农产品质量提升重点工作
1.优质粮食工程。统筹实施粮食绿色仓储、品种品质品牌、质量追溯、机械装备、应急保障能力、节约减损健康消费“六大提升行动”。完善粮食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追溯体系和粮食产后服务体系，建成粮食产后服务中心362个、粮食质检机构88个，推动40个粮油产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县建设。 2.“鱼米之乡”建设工程。紧密结合现代农业园区、高标准农田等项目建设，在全省宜渔稻田资源丰富的地区，支持创建“鱼米之乡”，建设一批稻渔综合种养示范基地。 3.“天府菜油”行动。依托全省产油大县，开展产油大县示范创建，建设“天府

菜油”原料生产基地1000 万亩，油料生产适度规模经营比重提高20%，力争把“天府菜油”打造成为全国菜籽油第一区域公用品牌。

4.生猪标准化养殖行动。以100个生猪生产基地县为重点，支持一批生猪标准化养殖场改造养殖饲喂、动物防疫及粪污处理等设施装备，培育和引进生猪产业化龙头企业产值10亿级的20家、产值50亿级的5家，养殖规模化率达65%以上。因地制宜推进共享猪圈建设。支持生猪饲料生产企业加大技术改造，力争全省生猪优质饲料生产能力达到600万吨以上。

5.川菜产业提升行动。加强现代育苗中心、标准化生产基地提升建设，大力发展川菜加工，挖掘弘扬川菜文化，打造一批特色优势重点县、集中发展区，建设优质蔬菜供应基地400万亩，建设全国最大冬春露地喜凉蔬菜基地。

二、增强现代农业创新能力

强化现代农业科技支撑。完善农业科研创新体系，建设一批农业领域国家和部省重点实验室。支持涉农高校、科研院所共建四川农业科技创新园和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加强现代农业产业技术创新团队建设，支持开展全产业链科技攻关和技术集成示范。在种源创新与生物种业、智能农机装备、耕地质量保护提升、绿色高效种养、资源保护与利用、农业重大风险防控等领域，研发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产品。实施农业科技“揭榜挂帅”“信用激励”等机制，支持构建以企业为核心的产学研用协同创新体系，加强科技攻关和成果转化。

加快推进现代生物育种。制定种源“卡脖子”问题清单，实施粮油、生猪、青稞和道地药材等重点物种种源联合攻关，培育具有突破性的“川种”品牌。加强农业种质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推进省种质资源中心库建设，推动省畜禽遗传资源基因库提档升级。支持成都建设国家区域农作物种业创新中心、绵阳建设国家区域

畜禽种业创新中心。设立乡村振兴投资引导基金，支持投资现代种业。加快组建四川现代农业种业发展集团，推进产学研、育繁推一体化，打造具有国内国际核心竞争力和影响力的种业资源整合平台、种业人才聚集平台、种业成果转化平台和种业开放合作平台。

强化现代农业装备研发应用。建设丘陵山区智能农机装备创新中心，推动“缺门断档”装备技术攻关和应用推广。实施新一轮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加快“五良”融合产业宜机化改造，提高水稻种植、油菜收获、大宗茶叶采摘等环节机械化水平。推进烘干冷链物流设施现代化，开展主要农产品从田间到餐桌的烘干、冷藏保鲜技术集成和应用推广。

以科技引领现代农业园区建设。整合农业科研院所资源，建设四川农业科技创新园。引导省内外科技创新联盟、高新技术企业在现代农业园区设立试验站、中试熟化基地，推动新品种新技术新装备应用。推动现代农业园区自主组建技术创新团体，鼓励园区建立农业科技创新联盟。打造一批国家和省级农业科技园区，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创建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强化乡村产业振兴创新人才支撑，深入实施科技特派员制度。

专栏 6 “十四五”四川农业科技创新重点工作
1.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工程：发挥现代农业产业技术创新团队作用，逐步建立以农业科研院校为支撑、企业为主体的科技创新体系。 2.优质专用品种培育引进工程：构建产学研、育繁推一体化现代种业体系。实施优势特色产业瓶颈技术创新工程，突破一批制约产业发展的关键共性技术。

实施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工程，加快先进适用技术成果示范应用。

3.乡村振兴科技创新工程：提升一批乡村振兴优质院校，大力培养乡村振兴科技实用人才。构建现代农业农村科普体系，加快推进智慧农业建设，支持数字化赋能农业科技水平提升，加快现代农业生产数字化转型。

三、推动高水平农业标准示范

构建农业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按照乡村振兴战略规划，围绕我省现代农业“10+3”产业发展，加快制定一批新产业、新业态标准。成立四川省农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开展农业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建设，推进农产品全产业链标准体系构建与应用。

开展对标达标提质行动。加大标准应用和推广力度，通过印发明白纸、模式图、风险防控手册等材料，加强标准宣贯、培训，有力推动标准“落地”。推动新型经营主体按标生产，自律进行对标达标提质行动。

四、擦亮四川农产品金字招牌

实施品牌强农战略。推进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提升农产品质量效益和竞争力。推动农产品质量品牌“双轮”驱动，完善提升“区域公用品牌+重点企业自主品牌+重要农产品品牌”体系，加大“天府龙芽”“天府菜油”“四川泡菜”“四川茧丝绸”“四川苧麻”等特色优势品牌培育力度，推动优质高端农产品积极申报“天府名品”质量品牌认证，擦亮“川字号”农产品金字招牌。

推进“三品一标”保质量。大力发展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推行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到 2025 年，力争全省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数量累计达到 2000 个。持续推进地理标志农

产品保护工程建设,推动优势特色农产品加入中欧地理标志协定,助推乡村产业振兴样板。推进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市(县)、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示范市(县)建设。

加大品牌培育推广力度。创新农产品品牌推广营销方式,依托线上线下各类展示展销平台,加强农产品品牌宣传推介。鼓励建设品牌农产品专柜、放心店,多渠道提高“川字号”农产品品牌知名度、美誉度。

做大做强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深度挖掘“川字号”农产品品牌文化。探索建立川渝特色优势农产品品牌共建共享机制,推进川菜工业化进程,开展“四川美食”川菜地道食材和标准化川菜产品推广行动,共创“川菜渝味”区域公用品牌,把川菜文化优势转变为产业优势、经济优势,打造一批川渝地方名片。按程序申报设立四川省人民政府粮食生产“稻香杯”丰收奖。

专栏 7 “十四五”“川字号”知名农产品品牌创建行动
加强推动孵化、提升、创新、整合、信息等品牌建设“五大工程”,大力发展“三品一标”农产品,加强品牌培育和市场营销推广,创建一批国家级、省级有机产品认证示范区和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国家地理标志保护示范区、知名品牌示范区。注重培育四川农产品品牌,铸造川酒、川菜、川茶、川果、川药、川猪、川烟、川油(油菜籽)、川薯、川鱼等金字招牌。到2025年,“川字号”农产品品牌体系不断壮大,培育绿色、有机、地理标志农产品数量累计达到2000个。

第五章 提升“四川服务”供给质量

一、推动“四川服务”高质量发展

推动“4+6”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商业贸易、现代物流、金融服务、文体旅游 4 大支柱型服务业转型升级,积极促进

科技信息、商务会展、人力资源、川派餐饮、医疗康养、家庭社区服务 6 大成长型服务业做大做强。实施标准领航、质量管理认证和评价等制度，提升行业标准化、便利化、品牌化水平。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着力提升软件和信息服务、科技服务、仓储物流、现代金融、电子商务、数字贸易等产业影响力，提高评估审计、会计法律、广告营销等专业服务水平，培育壮大创意设计、检验检测等新兴服务业。促进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在文化旅游、金融商贸、餐饮住宿、家政、美容美发等重点领域，加强民生服务行业和公共服务业高品质供给。

创新推广服务新业态新模式。运用“互联网+”的智慧信息技术，加快业态模式创新，打造新型消费载体，增强服务业数字化赋能，提高四川服务业供给品质。以推进生活性服务业数字化、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构建现代消费体系为重点，创新推广一批新业态新模式，培育壮大一批重点平台和企业，打造一批重点行业、样板城镇和标杆区域。提高数字生活幸福感，构建数字化多元应用和线上线下融合市场，重点加强无接触购物、在线消费、在线教育、在线医疗等新业态新模式质量管理，全面保障数字经济模式下的“吃、住、行、游、购、娱、医、学、业”质量。

专栏 8 “十四五”“四川服务”创新发展重点工作
1.推动产业融合发展： 实施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融合发展工程，争创国家“两业融合”试点；发展工业互联网，培育发展服务型制造、智能制造、绿色制造；保护和利用工业遗产资源，发展现代服务业。深化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推进“百县千乡万村”试点示范工程，建立地理标志产业培育示范区。畅通“四川扶贫”

集体商标标识产品市场销售渠道。

2.推动服务业集聚集群发展：实施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培育工程，每年培育一批产业集聚、企业集中、功能集成、资源集约、优质高效的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形成一批百亿级、千亿级省级集聚区，促进现代服务业集聚集群发展。

3.推动服务业业态模式创新发展：支持服务业业态模式创新，发展数字经济，培育数据要素市场，建设国家数字经济、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实施“互联网+服务业”，发展平台经济，建设一批集服务、产品销售为一体的区域性特色平台。发展共享经济，支持众创、众包、众筹等新模式，搭建物流、医养、教育等共享平台。

4.推进“数字生活新服务”：推进智慧商务、智慧设施、智慧服务、智慧营销、智慧环境、智慧管理等场景应用创新，打造一批智慧商圈。鼓励服务业企业开展数字化、智慧化改造和升级，运用数字技术全面改造业务流程。聚焦公共服务数字化，通过数字市民中心等形式，提供线上线下全域数字化的服务体验。

5.服务业重点产业培育行动：实施商业贸易、现代物流、金融服务、文体旅游 4 大支柱型服务业和科技信息服务、商务会展服务、人力资源服务、川派餐饮服务、医疗康养服务、家庭社区服务 6 大成长型服务业培育行动。

6.服务业强县工程：因地制宜，突出特色，优化产业布局，夯实县域服务业基础支撑。到 2025 年，力争培育 50 个省级服务业强县。

二、提升“四川服务”标准水平

加快服务业标准化进程。建立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和市场自主制定的标准协同发展、协调配套的新型标准体系。鼓励服务业企业参与服务业标准领航工程，开展省级服务标准试点示范工作，争创国家服务标准、认证试点示范。实施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和标准“百千万行动”，塑造行业标杆和服务典范。支持社团和企业参与制（修）订服务业领域国家、行业、地方标准，推进供应链体系标准应用。培育一批团体标准，发展标准化服务机构，鼓励企业应用标准组织生产、经营、管理和服务。开展服务标准、

服务认证试点示范，推进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创新服务业质量治理，加强部门标准化工作的衔接协调，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可持续发展的工作格局。

提升现代服务业标准。实施服务标杆引领计划，建成一批国家级综合服务业标准化试点，推行服务与管理国际标准认证。聚焦服务业新业态，率先在平台经济等新兴服务业开展标准研制，积极创建国际、国内一流标准。推动成都等地在商贸物流领域开展国家级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商贸流通专项）。

专栏 9 “十四五”“四川服务”标准化建设重点工作
1.文化旅游：构建新时代的文化旅游标准体系，突出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新趋势、新模式和新产业，复审修订现有地方标准，重点推进研学旅游、乡村旅游、红色旅游、自驾游、非遗体验等业态标准和文旅数字化、公共服务、安全管理等地方标准的制（修）订。 2.现代商贸：积极构建标准体系，推进电子商务标准体系建设，探索构建跨境电商标准体系，初步建立数字生活新服务标准体系。 3.现代物流：推进国家级和省级示范物流园区托盘标准化、快递绿色包装及标准化试点。 4.政务服务：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进一步完善依申请事项办事指南标准，方便企业和群众办事。

三、培育“四川服务”高端化品牌

打造四川服务品牌。大力实施服务业品牌培育行动，引导服务业企业增强品牌意识，加快培育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四川服务”知名品牌，促进品牌认可度、美誉度整体提升，满足产业转型升级和居民消费升级需求。鼓励服务业企业争创中国质量奖、天府质量奖、“中国服务业企业 500 强”“中华老字号”等荣誉，培

育一批优质服务企业。鼓励企业积极开展商标国际注册、认证和品牌运营，争创“天府名品”，打造国内国际知名品牌。支持地方围绕特色服务业研究建立服务品牌培育和评价标准体系，打造一批具有影响力和竞争力的区域品牌。聚焦文化旅游、现代商贸、现代物流、商务会展、川派餐饮、医疗康养等特色优势领域，提升高端化服务水平，打造具有国内国际影响力的“四川服务”品牌。

实施重点服务业质量提升。开展现代服务业集聚区培育，实施服务业强县工程和服务业“三百工程”。开展“天府旅游名牌”建设，打造一批天府旅游名县、天府旅游名镇、天府旅游名村、天府旅游名宿（旅游民宿）、天府旅游名导（旅游导游、讲解员）、天府旅游名品（文创产品、旅游商品）和天府旅游美食等系列“天府旅游名牌”。开展服务质量满意度调查、自我评估和公开承诺，健全质量责任追溯、传导和监督机制，引导企业争创服务质量标杆，增强品牌意识，发掘、培育一批具有时代特征、行业特色，示范性强、群众满意度高，具有丰富品牌内涵和良好社会形象的服务品牌，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大力引导品质消费。支持成都等城市建设消费中心城市，鼓励有条件的城市打造高品质步行街和特色街区，引导特色产品和服务集聚发展。积极培育体验经济、创意经济等新模式，提升发展网络零售服务业，提高新零售平台能级，促进新型消费快速成长。推进消费投诉信息公示，优化放心消费环境，深化“放心消费在四川”行动，推进放心舒心消费城市创建。大力发展民族传统文化产品，推动文教体育休闲用品多样化发展，构建具有四川

特色、国内领先、符合市场发展和消费者需求、多层次的消费供给体系。

专栏 10 “十四五”“四川服务”品牌打造重点工作
1.服务业“三百工程”：每年建设 100 个业态先进、规模较大、拉动效应强的服务业重大项目，支持 100 户创新能力强、发展潜力大、示范引领作用突出的服务业重点企业，培育 100 个效益好、认可度高、竞争力强的服务业重点品牌。 2.“十大”文化旅游品牌建设方案：深化品牌内涵、丰富产品供给、开拓精品路线、加快项目建设、大力营销推广，提升影响力、竞争力和较高的知名度、美誉度，打造大九寨、大峨眉、大熊猫、大香格里拉、大贡嘎、大竹海、大灌区、大蜀道、大遗址、大草原等“十大”文旅品牌。 3.开展“天府旅游名牌”评选：持续打造品质高端、游客满意、社会认可的“天府旅游名牌”，评选一批天府旅游名县、天府旅游名镇、天府旅游名村、天府旅游名宿（旅游民宿）、天府旅游名导（旅游导游、讲解员）、天府旅游名品（文创产品、旅游商品）和天府旅游美食等旅游名牌。 4.深化“放心舒心消费在四川”行动。围绕与消费者生活密切相关的重点行业、重点区域、重点品种，推进放心舒心消费城市创建和消费环境监测评价，打造一批具有四川特色的放心舒心消费城镇、景区、街区、商圈、乡村，引领全省放心舒心消费建设。

第六章 打造“四川工程”卓越品质

一、推进“四川工程”高品质建造

全面推行绿色和装配式建筑。加快推进绿色建筑创建行动，规范绿色建筑标识管理，大力发展高星级绿色建筑。推动绿色建筑与建材协同发展，完善绿色建材产品标准和认证评价体系，提升绿色建材质量，加强绿色建材运用。积极推广钢结构和装配式建筑，全面推行钢结构和装配式住宅试点工作，加快装配式混凝土建筑和钢结构建筑融合发展。创新精益化、智能化生产施工组织方式，全面提升工程质量性能和品质。

提升质量安全管控能力。推进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全面落实工程质量安全手册制度。健全全省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化平台，逐步实现对施工现场质量安全的在线智慧监管，提升监管效能。开展工程质量潜在缺陷保险试点，充分运用市场化手段防范和化解工程质量风险。探索建立工程质量评价制度，加快构建以信用管理为基础的工程质量监管机制。推进住宅工程质量常见问题专项治理和示范工程创建活动，强化工程质量终身责任落实。

推行优质优价。落实工程建设“优质优价”政策，在鼓励建设单位招标文件和合同中明确约定创建优质工程目标、各方责任、执行标准、补偿奖励费计算及支付办法、违约责任等内容，对质量达到合同约定的创优目标的工程，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应的补偿奖励费。

专栏 11 “十四五”四川工程质量提升重点工作

1.绿色建造推进行动。大力发展高星级的绿色建筑，提高大型公共建筑和政府投资公益性建筑的绿色建筑标准要求。稳步推行绿色建材产品标准和认证评价体系，加强绿色建筑评价标识项目事中事后监管，构建贯通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的全产业链。到 2025 年，城镇绿色建筑占新建民用建筑比例力争达到 100%。

2.装配式建造推进行动。全面执行《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推动装配式建筑建造水平和建筑品质明显提高，实现工程建设高效益、高质量、低消耗、低排放目标。到 2025 年，全省新开工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例力争达到 40%，装配式建筑单体建筑装配率不低于 50%，建成一批 A 级及以上高装配率的绿色建筑示范项目，培育一批装配式建筑骨干企业。

3.钢结构装配式建筑推广行动：以全国装配式钢结构住宅试点省建设为契机，加大钢结构在高层住宅、农房建设、危旧房改造等领域和公共建筑以及桥梁、轨道交通等市政设施建设项目中的推广采用，推动建立成熟的钢结构装配式住宅建设体系。

二、增强“四川工程”创新能力

加大新型建筑材料研发。加大新型建筑材料研发的投入力度，围绕新型建筑结构材料、新型墙体材料、保温隔热材料、防水密封材料和装饰装修材料等领域，重点开发耐久性建筑材料、环保型建筑材料、细微化生态建筑材料、智能化建筑材料等新产品，不断提高新型建筑材料的科技含量，加快打造市场竞争力强、综合利废水平高、技术创新能力领先的新型绿色建筑材料产业链。

加强工程技术创新推广。围绕重大工程（项目）建设，组织开展多学科技术开发和工程化运用。加强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科技合作，着力解决工程领域关键性技术能力，推动产学研用一体化发展。大力推广建筑业 10 项新技术，引导企业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发明专利、工艺、工法。推进建筑信息模型（BIM）、大数据、移动互联网、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在设计、施工、运营、维护全过程的集成运用，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全生命周期数据共享和信息化管理。推进“智慧工地”建设，实现工程质量、安全、环保数字化、精细化、智慧化管理。

提升工程从业人员技术能力。加强建筑业人员职业教育，落实企业建筑工人职业培训主体责任，建立职业培训制度，引导企业将工资分配向关键技术技能岗位倾斜。支持有条件的建筑企业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全面推行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促进企业使用符合岗位要求的技能工人。

专栏 12 “十四五”四川工程科技创新重点工作

围绕工程建设、道路交通、水利水电等重大工程（项目）建设，组织开展多学科技术开发和工程化运用。加快工程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培育壮大相关产业。依托中国工程科技发展战略四川研究院，开展工程科技战略咨询和联合攻关。

三、强化“四川工程”高标准引领

加强产业化标准体系建设。加快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钢结构等重点领域标准制订，推动建筑部品、住宅部品、构配件系列化、标准化、通用化。精简整合相关地方性标准，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社会团体和企业制定先进的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深化重点领域国内外标准比对，加快适应国际标准通行规则，推动先进标准转化和推广应用。

提升工程标准研制能力。鼓励企业加大标准化科研投入力度，支持工程企业申请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技术中心认定，提升先进技术标准研制能力。推进建设四川工程云，率先研制和推行一批建筑业信息化技术标准。鼓励企业确立适合建筑产业现代化的技术、产品和装配施工标准，提升标准化建造水平。建立新型建筑工业化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规范行业发展。

四、打造“四川工程”优质品牌

打造优质品牌工程。健全优质优价、差异化管理等工程质量激励机制，持续推进工程创优活动，鼓励企业争创中国质量奖、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奖、土木工程詹天佑奖等国家级奖项和天府质量奖、天府杯、省级优质结构工程等省级奖项。到2025年，力争新增鲁班奖20项、国家优质工程奖41项。以“平安百年品质工程”为目标，深入开展交通建设工程品质攻关专项行动，围绕施工安全标准化、桥梁预制构件质量提升、隧道施工质量安全管控能力提升、工程质量安全技术“微创新”等方面推进交通工程提质升级。推动水利工程建设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新材料的推广

应用，不断提高水利工程施工、监理、检测技术水平，积极争创中国水利优质工程（大禹）奖。

提升四川工程品牌影响力。突出四川省交通运输、一般建筑、电力工程和石油化工工程优势，打造集咨询、设计、装备供应、施工等为一体的工程承包四大“联合舰队”。鼓励工程企业创新业务模式，抢抓“一带一路”倡议机遇，积极参与国际国内基础设施投资和建设，支持企业从承包商向投资商、运营商、服务商转变，推动对外承包工程业务高质量发展。巩固扩大国内重点区域市场份额，支持引进国际先进的技术装备和管理经验，并购国内外先进工程企业，整合国内外相关要素资源，带动省内大型成套设备、建材、国际物流等工程相关产业发展，提升四川工程品牌影响力。

专栏 13 “十四五”四川工程“走出去”重点工作

- 1.打造工程承包四大“联合舰队”：**联合省内知名交通运输建设企业、咨询设计单位、省内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打造“交通运输建设工程联合舰队”。联合省内知名建筑企业、电力设计单位和电力装备生产企业，打造“电力工程建设联合舰队”。联合省内知名石油、化工工程企业、石油装备生产企业和设计单位、省内石油化工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打造“石油化工工程联合舰队”。
- 2.拓展对外工程承包市场：**抢抓“一带一路”、RCEP 等国家重大战略机遇，拓展非洲、南亚、中亚、东南亚、拉美和欧美发达国家工程承包市场。到 2025 年，力争对外承包工程新签合同额超过 150 亿美元。

第七章 构建质量升级支撑体系

一、夯实先进计量基础

加强计量科研和量传能力提升。适应量子基准变革、强检停征收费、强检目录调整等改革，加强动态量、多参数综合参量等量传溯源和在线检测技术研究。加强标准物质研制和关键方法研究，保证重点领域检定、校准、测试数据结果的溯源性、可比性和有效性。加快计量科技成果转化，打造产学研用一体化计量科

技基础服务平台。制定地方计量技术规范，加强全省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突出食品安全、节能环保、贸易结算、医疗卫生、安全防护和执法司法等重点领域以及高端技术领域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领域计量能力建设，完善全省量值传递溯源体系。

加强计量基础设施建设。对标计量先进技术水平，围绕“5+1”现代工业、“4+6”现代服务业和“10+3”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加快建设一批面向全省重大产业需求和人民健康的先进计量基础设施。到 2025 年，力争培育 7 家以上国家、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推动产业计量测试中心与质检中心、重点实验室、产业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平台融合发展。建立、改造升级一批社会公用计量标准，拓展测量范围，提高精度等级，提升自动化、智能化、网络化水平，努力提高对动态量、复杂量、极端量以及在线检定校准能力，进一步提升社会公用计量标准覆盖率和能级水平。开展市、县两级法定计量技术机构能力提升行动，全面提升强制检定保障能力。指导省内仪器仪表生产企业加强技术改造和新产品研发，提升水表、电能表、燃气表等民生计量产业技术水平和产能，支持医疗检测、环境检测、智能在线仪表等高新计量技术产业繁荣发展，培育一批本土品牌计量制造企业。

提升计量服务水平。充分发挥计量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与保障作用，着力提升计量服务全省重大战略、产业转型升级、生态环境改善和民生保障能力。实施“优化计量、提质增效”企业帮扶行动，引导企业建立健全先进计量检测管理体系，力争每年新导入 ISO10012 测量管理体系的企业数同比增长不低于 10%。加

强能源资源计量，开展碳排放测量、大气环境等先进测量技术研究，组织高耗能行业能效对标和节能诊断，促进传统产业绿色低碳发展。建设计量数字化云平台，完善计量信息化管理系统，建立计量器具新产品型式批准数据库，完善计量监督体系，提升计量监督水平。加强强检计量器具监管，开展计量器具计量性能和计量技术机构工作质量抽查，实施加油站、眼镜配制等计量专项整治行动。

专栏 14 “十四五”计量能力提升和重大项目建设

1.计量基础设施平台。围绕“5+1”现代工业、“4+6”现代服务业和“10+3”现代农业产业，力争建设通过国际互认的计量检测校准实验室 6 个、建设国家、省级产业计量测试中心 7 个。

2.市、县两级法定计量技术机构能力提升行动：市（州）重点围绕食品安全、生产安全、节能减排、环境保护、医疗卫生等领域，建立健全和改造提升适应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和实施强制检定需要的社会公用计量标准体系和监督体系。区（市、县）重点围绕生产安全、贸易结算、医疗卫生等领域，建立健全和改造提升适应满足县域经济社会发展和工作计量器具强制检定需要的计量标准体系和监督体系。

3.计量数字化云平台。加快建设全省计量“互联网+计量服务”综合应用服务云平台，建立全省统一的“计量信息数据库”，为政府、计量技术机构、科技人员、相关企业提供精准、安全、数据可靠、认证可信的计量大数据服务。

4.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和改造提升 4300 项以上高准确度、高稳定性的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全省可开展的计量检定、校准项目达到 13000 项，量传溯源体系覆盖率达到 98%以上，地方计量技术规范制（修）订 130 项以上。

二、强化标准引领示范

加快构建四川先进标准体系。全面实施标准化战略，推动标准与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在农业农村、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工程建设、基本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生态文明等 7 大领

域持续开展标准体系建设，不断扩大标准应用覆盖面，增强标准提升产业发展、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质量效益的能力和作用。提高上下游产业标准协同性和配套性，推动建立覆盖全产业链和产品全生命周期的标准群。建立以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为基础、地方标准为补充、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为支撑的四川先进标准体系。主导制定国际、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 500 项以上，新增制修订地方标准 400 项以上，形成一批能够满足市场需求和创新发展的原创性、高质量团体标准 200 项以上，制定先进企业标准 4 万项以上。推动建立国家级质量标准实验室，建成国家产业技术标准创新基地 3 个以上，新创建国家和省级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 100 个以上。积极培育企业标准“领跑者”，树立先进标准引领的示范标杆，力争四川标准走在全国先进行列。

专栏 15 “十四五”四川先进标准体系建设工程
1.农业农村标准体系：重点完善农业农村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农业农村水利、农村基础设施、乡村治理等领域的标准体系。 2.先进制造业标准体系：重点完善特色优势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智能制造、绿色制造、两化融合以及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管理等领域的标准体系。 3.现代服务业标准体系：重点完善商业贸易、现代物流、金融服务、文化旅游、体育竞技、科技信息、商务会展、人力资源、川派餐饮、医疗康养、家庭社区服务等领域的标准体系。 4.工程建设标准体系：重点完善工程建设、综合交通运输、水利工程、新型城镇化、智慧城市等领域的标准体系。 5.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以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等为统领，结合四川实际，重点完善公共教育、劳动就业创业、社会保险、医疗卫生、社会服务、住房保障、公共文化体育、优

抚安置、残疾人服务等 9 个领域的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持续推进国家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工作。

6.社会治理标准体系：重点完善政务服务、基层社会治理、社会公共安全、电子政务、数据共享和信息安全等领域的标准体系。

7.生态文明标准体系：生态保护与治理、节能减排准入、行业污染整治、城乡人居环境、碳排放、碳达峰等领域的标准体系。

深入开展对标达标行动。进一步深化“百千万对标达标提升行动”，引导企业实施制定对标方案、进行标准比对分析、验证对标达标结果等措施，加快制定实施一批国际国内先进标准，以先进标准引领产品、服务、工程质量和效益提升。全面实施企业产品和服务标准自我声明公开，鼓励企业制定严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企业标准，推动企业标准核心指标水平的持续提升。围绕产业转型和消费升级需求，在先进制造业、重点消费品、生产性和生活性服务等领域，引导企业瞄准国际标准，实施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以标准领跑带动企业和产业领跑，增强产品和服务竞争力。鼓励具备相应能力的学会、协会、商会、联合会等社会组织 and 产业技术联盟共同制定满足市场和创新需要的标准，供市场自愿选用，增加标准的有效供给。建立健全军民融合标准体系，打通标准民参军和军转民的关键渠道和环节，进一步促进军用技术和民用技术双向转移，互通共进。实施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工程，支持在食品、农产品、一般消费品、工业品领域企业发展“同线同标同质”产品，开拓国际国内市场，实现内外销市场双向发展。

提升标准化服务能力。激发各级标准化研究机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学术团体以及相关标准化专业组织活力，推进高端标

准化智库建设，提升标准化技术研究和服务能力。加快培育一批以提供标准化服务为核心业务的专业咨询机构、事务所，增加标准化服务市场有效供给。加快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推进跨层级、跨系统、跨部门的协同管理和服务，推动与国际标准组织、国外先进标准组织机构的标准信息资源交换与合作，实现国内外标准化组织信息共享，建立具有四川特色的标准馆藏体系。大力发展基于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手段的标准化服务业工具和平台，提升标准化服务专业水平。

持续实施标准化示范试点。完善标准化推进激励工作机制，强化标准化专项资金政策保障。加强部门协同，持续实施标准化示范试点项目。到 2025 年，力争累计完成 100 个以上标准化示范试点项目，形成可复制、可推广、可示范的经验模式。建立标准化示范试点分类分级评估机制，对试点效果显著、标准体系健全的单位在资金、政策上给予重点支持。加强试点项目指导，坚持标准下乡、专家下沉，把标准写进田间地头、送到车间厂房、深入城乡社区，打造标准化示范试点精品项目。

专栏 16 “十四五”标准化建设重点项目
1.“百城千业万企对标达标提升行动”：在全省主要行业和重点企业，继续深化对标达标提升行动，引导企业实施制定对标技术方案、进行标准比对分析、验证对标达标结果等措施，以先进标准引领产品、服务、工程质量和效益提升。 2.企业标准“领跑者”培育工程：在先进制造业、重点消费品、生产性和生活性服务等领域，全面实施企业标准“领跑者”制度，力争培育 20 家以上企业标准“领跑者”。 3.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工程：重点支持食品、农产品、一般消费品、工业品领域企业生产“同线同标同质”产品，开拓国际市场的同时，积极拓展内销市场，

实现内外销转型。

4.标准化示范试点项目：围绕农业农村、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工程建设、基本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生态文明等 7 大领域，累计完成 100 个以上标准化示范试点项目，打造标准化示范试点精品。

三、提升检验检测服务水平

加快检验检测能力提升。加大检验检测能力建设投入，加快新建 3 个国家质检中心、2 个国家市场监管重点实验室和 2 个技术创新中心，推进建设 3 个省级质检中心。建设生态环境监测技术创新和质量控制中心，重点提升新型污染物和地方特征污染物监测技术；建立适应西部高原地区的生态环境监测技术体系。持续加强检验检测装备投入和技术改造，突破一批全省产业和企业“卡脖子”检验检测技术。强化农产品、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危险品、重点消费品、学生校服、婴幼儿服装等质量安全监管检验检测能力建设，重点提升有毒有害物质痕量检测技术、品质评价技术、无损检测技术、复杂对象和极端条件检验检测技术等核心能力。

专栏 17 四川省“十四五”检验检测能力提升行动

检验检测能力提升工程。围绕技术、装备、人才、“互联网+”等要素，持续提升现有国家、省级质检中心综合实力，到 2025 年，力争新规划建设省级质检中心 3 家，国家市场监管重点实验室 2 个、技术创新中心 2 个。建设省级生态环境监测技术创新和质量控制中心 1 个。

检验检测行业品牌提升工程。鼓励检验检测机构依法进行商标注册、品牌保护，不断提升检验检测行业品牌意识、价值和形象。鼓励检验检测机构通过认可机构的认可，不断提升社会知名度和国际市场竞争力。支持中小型检验检测机构“专精特新”发展道路，弘扬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培育一批“单项冠军”“隐形冠军”。

检验检测助推产业优化升级行动。支持检验检测机构牵头组建高水平创新联合体，加快技术创新与产业化应用，推动检验检测产业与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现代农业和产业集聚区协同创新、融合发展，引导检验检测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

提升检验检测服务质量。充分发挥国家检验检测高技术服务业集聚区（成都）作用，支持具备条件的地区开展检验检测认证公共服务平台示范区建设。加强“产、学、研、检”协同，推进质量基础应用技术研究开发和重点成果转化示范应用。打造“互联网+检验检测”新业态，发展线上+线下融合新模式。深化检验检测“最多跑一次”改革，综合运用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实现检验检测服务全程“一网通办”。

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按照国、省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要求，简化市场准入，强化市场竞争，推进资源整合，打造具有一定国内国际影响力的知名检验检测机构。推动市、县两级检验检测机构资源整合，培育一批技术能力强、服务水平高、规模效益好的区域性检验检测机构。鼓励社会资本进入检验检测市场，积极为检验检测企业、国际权威行业组织来川设立总部和分支机构创造条件。支持检验检测机构加强对外交流合作，鼓励四川检验检测机构“走出去”。

四、加强质量认证体系建设

广泛开展质量管理体系升级行动，拓展质量认证覆盖面。运用新版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等国际先进标准、方法提升认证要求，加强绿色低碳行业企业质量认证体系建设。持续开展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帮助企业提升质量管理水平，

推动重点行业企业开展产品碳足迹认证评价。开展家政、养老服务质量监测，支持相关团体标准及地方标准的制修订工作，培育一批服务领域质量认证机构。着力提升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能源、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等认证质量，推动质量管理向全供应链、全产业链、产品全生命周期延伸。

健全质量认证激励引导机制。 鼓励企业参与自愿性认证，推行企业承诺制，接受社会监督，通过认证提升产品质量和品牌信誉，推动在市场采购、行业管理、行政监管、社会治理等领域广泛采信认证结果。规范质量认证示范、评价活动，积极稳妥推进质量认证示范区（点）建设。推进“四川制造”、“川字号”农产品、“四川服务”“四川工程”等高品质认证，提升四川产品在国际国内的认可度和影响力。进一步优化 CCC 免办流程，推进“自我承诺、自动填报、自动获证”贸易便利化措施。发挥认证认可制度的市场化、国际化特性，鼓励支持省内认证机构拓展国际业务，服务国内国际双循环。

加强认证认可监管。推行“互联网+认证监管”方式，强化风险识别、预警通报及结果归集功能，完善认证认可监管信息化平台。加强认证监管能力建设，充实基层认证监管力量。创新认证监管和激励约束机制，推进部门联动监管，实施联合惩戒，健全质量监测、信息通报、快速处置、倒查追溯、信用信息公示等措施；健全认可约束机制，强化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作用，形成多元共治格局。

五、推进质量基础设施融合

统筹区域质量基础资源，加快构建跨部门、跨区域、跨体制、跨行业的质量基础设施融合协同，打造“一站式”公共服务平台，实行线上平台+线下实体平台联动，为企业提供检验检测、认证、计量测试、产品研发、标准制（修）订、品牌培育、知识产权、物品编码、实验室（仪器）共享、技术咨询等全链条、全方位、全过程集成服务。协同推进军民两用质量基础设施建设，增强对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的整体支撑能力。

专栏 18 四川省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建设重点

1.打造全省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线上平台。运用互联网、物联网等技术，整合省内外检验检测、认证、科研单位和优势企业等技术资源，构建跨部门、跨区域、跨体制、跨行业的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线上公共服务平台，为企业提供检验检测、认证、计量测试、产品研发、标准制（修）订、品牌培育、知识产权、物品编码、实验室（仪器）共享、技术咨询等质量基础集成服务。

2.开展线下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试点。围绕重点消费品、重点产业链、重点园区需求，在部分市（州）开展线下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试点，设立“一站式”受理窗口，开展“一站式”服务。到 2025 年，力争建设线下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站点 20 个。

3.线上线下联动推进。进一步优化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线上平台和线下服务站点服务功能，进一步提升服务效率，为企业提供精准、定制式服务，形成“1+N”线上线下全覆盖的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平台网络。

六、推进品牌升级提质

开展品牌创新研究。推动建立四川省质量发展促进行业组织和专家智库，整合相关部门、高校、科研院所、行业组织、检测认证机构、重点龙头企业资源，开展质量发展理论研究、组织品牌价值和发展环境评价，加强品牌培育创建政策研究、决策咨询、规划评估，着力解决品牌发展理论滞后、品牌创新不足的问题，切实提升品牌培育创建整体水平。支持企业开展技术创新、管理

创新，增强品牌科技含量和附加值，打造高质量四川制造“金字招牌”。

培育创建“天府名品”质量品牌。按照“高品质、高标准、严认证、市场化”方向，围绕构建“5+1”现代工业、“4+6”现代服务业、“10+3”现代农业产业体系，重点突出四川特色农产品、四川优势产品和四川服务，组织开展“天府名品”质量品牌认证，培育打造一批高端优势川品，代表四川参与国内合作和国际竞争，着力解决品牌不大不强的问题。支持相关行业组织、科研院所、检测认证机构、重点企业等联合发起成立四川省质量促进和品牌创建行业组织，联合省内外知名认证机构成立天府名品认证联盟，统一评价依据、认证规则，高标准开展“天府名品”区域质量品牌打造。

培育打造优势质量品牌。支持企业积极争创中国质量奖，组织开展四川省天府质量奖评选。加强品牌保护和宣传推广，支持品牌企业参加广交会、西博会、科博会、农博会等重要展会和“中国品牌日”等活动，充分利用互联网新媒体，加强宣传推广，扩大品牌影响力。加强品牌保护，探索建立跨区域联合执法机制，依法严厉打击伪造、冒用、买卖品牌标志的侵权违法行为。加强质量品牌跨区域、跨行业保护，推动建立联动保护机制，强化侵权假冒、知识产权等执法协作，形成跨行业、跨区域联动保护机制。

专栏 19 四川省“十四五”“天府名品”品牌培育工程

实施质量奖培育计划，到 2025 年，力争新培育中国质量奖（提名奖）7 个。新评选天府质量奖（提名奖）21 个。

每年认证“天府名品”产品（服务）5—10 个，以“企业自我申明+结果采信”模式，授权 5—10 家管理先进、品质卓越的企业产品（服务）使用“天府名品”专

用标识。到 2025 年，“天府名品”品牌制度规范、先进标准体系和专业服务体系全面建立，品牌认证、宣传推介、证后监管联动机制健全完善，“天府名品”品牌获证主体达到 50—100 个，品牌企业营业收入达到 5000 亿元。

第八章 完善质量安全监管体系

一、健全质量安全风险防控

完善农产品、食品、药品、农业生产资料、特种设备、危险品、重点消费品、建设工程等质量安全风险监测制度，强化源头治理和全过程监管，严守质量安全底线。健全重大质量安全事件应急处置体系，制定风险应急预案，严格执行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和缺陷产品召回制度，实施应急专项风险监测。严格落实监督抽查、信用评估信息定期发布制度，加强对质量数据收集、整理、分析、处置能力建设，及时发现区域性系统性质量问题。开展质量风险信息分析、风险研判、风险信息快速预警和应急处置，构建全省质量风险研判专家库，实现风险“早发现、早研判、早预警、早处置”。

二、突出重点领域质量监管

加强基层质量监管专业队伍建设，加快培养和引进计量、标准、检验检测等领域的专业技术人才。加强基层质量技术装备、执法装备、监管经费、检验检测平台和实验室等硬件保障。健全重点行业、重点产品、重点服务、重点工程质量分级分类监管机制，依托数字化智慧监管系统，提高行业、产品、服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加强新消费领域质量监督管理力度，严格压实电商平台、社交平台、搜索引擎等主体责任，引导电商、微商、直播购物等新消费领域规范发展。提升四川工程质

量管理水平，严肃查处各类工程质量违法违规行为。严格执行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永久性标牌制、质量信息档案等制度，突出建设单位首位责任，落实施工单位主体责任，强化勘察、设计、监理等单位源头质量把控。

三、推行质量信用监管

全面推行以“双随机、一公开”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加快完善质量信用信息归集公示共享机制，聚焦重点监管领域，推进企业信用风险预警与质量安全风险监测融合应用。科学应用信用风险分类结果，对产品、服务、工程、企业、行业实施差异化监管，提高监管资源应用效率和监管精准性、靶向性。健全守信联合激励制度和失信联合惩戒机制，强化失信企业信息推送和部门共享，加大行政处罚、信用约束等联合惩戒力度。充分发挥信用监管导向作用，加强信用信息深度开发利用，引导消费者和市场主体根据企业信用程度评估消费风险、商业合作风险，用市场力量约束企业违法失信行为。

四、深化质量协同监管

强化省大数据中心、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省统一行政执法监管平台等协同功能，打通部门间、地区间质量监管信息壁垒，建立健全跨区域、跨部门质量协同监管机制。强化区域性产品、服务、工程质量风险排查整治。集成综合执法、监督检查、行政许可、检验检测、认证认可、标准化、计量监管、信用监管、网络监管等职能，提升质量协同监管能力和水平。

五、加强质量安全溯源监管

在食用农产品、食品、药品、农业生产资料、特种设备、危险品、稀土产品、重点消费品、建设工程等重点领域，推动建立健全质量追溯体系和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深入开展质量安全风险监测、高风险产品监督抽查和缺陷产品调查，推进各类追溯信息互通共享，完善质量安全追溯链条。推动企业落实缺陷产品召回主体责任。

六、严厉打击质量违法犯罪行为

畅通12315投诉举报渠道，健全假冒伪劣与不合格产品举报和奖励制度，加快探索严格产品责任和惩罚性赔偿制度机制。严厉查处重点领域质量安全违法行为，加大实体市场、网络市场违法查处力度和质量违法案件曝光力度，依法依规向社会公示行政处罚信息。应用数字化监管手段，全面提升线上线下质量欺诈、经营失信等领域的监管防控能力。强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有效衔接，对涉嫌质量安全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第九章 构建区域质量协调发展体系

一、共促川渝质量提升

围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规划纲要，以质量一体化发展为建设目标，深化重庆主城和成都市质量合作，引领带动双城经济圈质量提升。推动重庆都市圈和成都都市圈质量融合发展，加强中心城市周边市地和区县质量协同。支持遂宁与潼南、资阳与大足、渝东北和川东北等地区质量一体化发展，推动川南、渝西地区质量融合发展，促进双圈质量互动、两翼质量协同。建立健

全川渝质量协同共进工作机制，聚焦川渝两地重点产业、质量基础设施、区域品牌、质量协同监管、质量文化建设等重点领域，通过政府推动、市场主体、专业支撑，构建“优势互补、资源共享、区域协作、联动发展、合作共赢、质量共治”的区域质量发展合作新模式。

专栏 20 “十四五”共促川渝质量合作重点

1.共抓重点产业质量提升：围绕川渝两地重点产业和川渝高竹新区、遂潼川渝毗邻地区一体化发展先行区等重点区域，推动电子信息、汽车、装备制造、食品饮料、先进材料、商业贸易、现代物流、文化旅游、金融服务、科技服务等产业质量共同提升，探索共建质量强市示范城市、质量品牌提升示范区。

2.共建质量基础设施：支持在成渝地区建设国家检验检测高技术服务业集聚区，建设一批产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工程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和综合性检验检测平台，共同推动川渝两地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推动质量认证和检验检测互认，实现质量基础设施资源共享、优势互补、融合发展，共同建设西部质量基础设施新高地。

3.共推区域品牌战略实施：积极开展有机产品认证，探索开展“川渝名品”区域质量品牌建设，共建川渝两地品牌认证制度，共推工业、农业、服务业、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领域区域品牌。做强地理标志农产品，推广巴味渝珍、天府龙芽等特色品牌，打造川菜渝味等区域公用品牌，加强品牌推广和保护，提升川渝品牌竞争力和影响力。

4.共筑质量协同监管机制：建设针对食用农产品、食品、药品、农业生产资料、特种设备、危险品、稀土产品、重点消费品等重点产品的溯源公共服务平台，推动溯源信息资源稳妥有序向社会开放。对纳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目录的产品，依法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CCC 认证）。共同开展川渝两地重点领域联动抽查、联动惩戒行动，加强质量安全信息互通、会商研判、预警交流、风险防控、违法惩处、结果互认等一体化工作协同机制。

5.共谋川渝质量文化建设：推动服务标准化建设，发布行业优质企业名录，鼓励企业开展消费体验评价并公开评价结果。联合开展“质量月”相关活动，共同

举办质量发展相关会议，加强首席质量官、群众性质量管理小组活动交流互动，合作开展全面质量管理基础知识普及教育培训，加强质量人才队伍建设和干部双向交流。

二、突出成都极核和主干质量支撑

依托成都建设国家中心城市和践行新发展理念的公园城市示范区，充分发挥国家质量强市示范城市作用，大力培育电子信息、装备制造万亿级产业集群，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绿色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科技、金融、流通、信息等生产性服务业集群以及北斗星链、合成生物、空天技术等未来产业集群，加快建设世界文创、旅游、赛事名城和国际美食、音乐、会展之都和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做强天府新区总部集群、科技创新、商务会展、现代金融、文化创意等核心功能，加快成都东部新区航空经济、智能制造、现代物流、国际消费等主导产业发展，推动成都都市圈高质量同城化发展，为打造全国重要的经济、科技、金融、文创、对外交往中心和国际综合交通通信枢纽提供强大质量支撑。

三、推进五区质量协同联动

成都平原经济区加快培育壮大环成都经济圈，打造先进制造业基地和现代服务业聚集区。支持绵阳科技城新区建设，加快成德眉资等内圈城市质量同城化、全域一体化。川南经济区加快推进宜宾三江新区和自贸试验区川南临港片区建设，推进内江和自贡同城化发展，推动川南渝西地区融合发展，协同打造西部陆海新通道和长江经济带物流枢纽，支撑双层经济圈南翼质量跨越。川东北经济区加强嘉陵江流域质量协作，抓好南充临江新区建设，

推进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加快建设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共建川渝高竹新区，推动川东北渝东北一体化发展，促进双城经济圈北翼质量振兴。攀西经济区加快钒钛、稀土等战略性资源高质量发展和综合利用，改造提升矿业、钢铁、钒钛等传统优势产业，做精芒果、枇杷、石榴、脐橙、苦荞、蔬菜等特色农业，推进安宁河谷综合开发，发展阳光康养度假旅游，建设国家级战略资源创新开发试验区、现代农业示范基地和国际阳光康养旅游目的地。川西北生态示范区协同抓好长江、黄河上游生态屏障和三江源、高原生态大保护大治理，做强现代高原绿色、有机特色农牧业和全域旅游和藏羌文化旅游，建设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现代高原特色农牧业基地和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

四、筑牢县域质量基础

实施质量强市强县创建计划，力争完成3个国家级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创建验收。开展质量强国建设工作成效突出地方培育申报。在每个市（州）选取2—3个县（市、区），开展质量强县示范创建，提升县域质量整体水平。

专栏 21 四川省“十四五”县域质量建设重点
质量强市强县创建计划： 到 2025 年，力争省级政府质量工作考核排名位居中西部前列，3 个县（市、区）获批国务院质量强国建设工作成效突出地方表彰。力争绵阳市、德阳市、乐山市完成国家级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创建验收。

五、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质量建设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聚焦十大优势特色产业和三大先导性产业，加快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动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发展。高标准建设农田、国家优质粮油保障

基地、现代农业园区、种子生产基地和良种繁育基地建设。促进脱贫地区产业提档升级，加快补齐技术、设施、品牌、营销等短板，分类优化调整现有帮扶政策逐项，逐步实现由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因地制宜发展一村一品、一乡一业、一县一业，推动“农业+旅游”“农业+文创”“农业+康养”“农业+电商”产业融合发展和质量提升。提升县域城镇和村庄基础设施建设质量，强化县城和重点场镇综合服务能力，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推进村容村貌提升，建设宜居宜业乡村。

六、加强国内国际质量交流合作

全方位融入国家区域发展战略，主动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京津冀、长江经济带、黄河流域等区域的联系，以质量发展、标准品牌建设、质量基础设施协同、安全监管、人才培养、合作机制等为重点，推动质量交流合作向纵深发展。深化四川与国内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知名企业的战略合作，支持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知名企业在川设立质量研发机构，布局质量基础设施，开展质量提升服务、培养质量人才等活动。

精准对接“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质量技术基础需求，建立双（多）边质量交流合作机制，推动四川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等质量技术基础互联互通。制定一批国际接受度高的行业和管理标准，培育一批有国际影响力的四川品牌，积极争创国际三大质量奖，促进四川优势装备、产品、技术、服务、工程、产能“走出去”。

重点面向东向、南向先进国家，利用中新、中德、中法等国别园区和中国—欧洲中心、南亚标准化(成都)研究中心等平台，推动国际知名质量、计量、标准、认证、检验检测组织和机构落户四川。加大国际标准跟踪、评估、研究和转化力度，鼓励企业积极参与国际标准和国外团体标准制（修）订。支持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和企业承担国际国内标准化技术机构领导职务和秘书处工作。持续推进计量比对、测量能力认可、标准互认、检验检测资质互认等工作，培育有国际影响力的品牌实验室，促进计量、标准、检验检测和认证认可融入国际体系，推动质量技术基础国际互认互联互通，提升四川质量国际规则制定的话语权。

第十章 深化质量数字化赋能体系

一、推动数字化赋能质量提升

充分利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快数字产业集聚发展，完善新型基础设施，开展超大城市智慧治理，加强数字经济国际合作，以智能化应用为重点，促进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以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为引领，推动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促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加快建设网络强省、数字四川。加快推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5+1”现代工业、“4+6”现代服务业、“10+3”现代农业和工程建设领域的广泛应用，通过数字化手段，推动产品、服务和工程质量显著提升，促进新旧动能迭代更新。

二、加快数字化赋能质量资源整合

建立全省专业的质量大数据中心，以数据融合为核心、以资源协同为支撑、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纽带，加强全省质量基础数据库的归集、清洗和结构化处理。统一质量基础数据存储方式和数据标准，建立市场主体全生命周期质量数据链，加快实现质量数据汇集、开发和利用。构建质量监管政务信息资源目录和交换体系，建立完善质量监管数据交换和共享运行机制。加快质量监管数据资源与省大数据中心和省市场监管局数据中心对接交换，支撑质量数据资源跨部门、跨地区、跨层级互认共享，推动质量治理大协同和大联动。完善面向公众的质量数据服务，形成公众质量数据需求与监管质量数据开放的良性互动。

三、深化数字赋能质量管理

统筹运用数字化技术，强化对全省行业龙头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和优势中小微企业质量提升和质量管理的体制机制、组织架构、方式流程、手段工具进行系统性重塑，推动企业质量提升和质量管全方位数字化转型。创新数字化在企业质量提升、质量管理、标准体系、品牌建设、知识产权等领域的运用，构建以数字技术为支撑的企业全生命周期质量体系。加快物联网、区块链等技术在质量追溯体系中的应用，强化产业链上下游和跨行业融合的数字化质量溯源管理，以全流程质量安全溯源落实生产者、经营者首负责制。

四、打造数字化质量监管平台

整合各类质量监督检查信息与省大数据中心、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省统一行政执法监管平台的对接互通，提升质量监管精准性与高效性。推进重要工业产品、流通领域商品、重要消费品质量监督管理平台建设，构建分级分类监管、质量安全风险预警处置、生产许可便捷审批、监督抽查全流程管理“四位一体”的产品质量智慧监管系统。立足数字化政务服务应用需求，推进市场治理各类事项集成协同和闭环管理，加强移动端应用平台建设，实现质量治理要素、对象、过程全息全景呈现。深化四川省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平台、食品药品安全追溯管理平台、四川省“川食安”溯源监管平台、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平台等一批标志性数字化监管项目建设，推动全面实现质量数据通、网络通、业务通，构建面向公众的全项目一站式服务、全流程一次性办理和线上线下功能互补、相辅相成的质量政务服务新模式。

第十一章 健全质量社会共治体系

一、压实企业质量主体责任

增强企业质量意识，全面推动企业践行质量安全主体责任，明晰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和质量负责人质量安全和质量发展责任。引导企业按照质量有关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等规定和行政许可、认证等规则要求，针对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的质量风险隐患、可能需要预警预防和应急处置的质量问题，建立“法律规定动作”+“企业自选动作”相结合的质量主体责任清单和质量安全风险防范清单。强化企业质量内审和产业链、供应链质量监督。加强企业质量主体责任培训，通过举办培训班、座谈会、现场会等形式，对企业的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质量负责人进行质量

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的培训。强化企业内部员工的岗位质量安全责任和岗位技能培训，增强员工法治意识和质量安全责任意识，确保质量监督和质量安全管理等关键环节人员的培训实现全覆盖。引导企业全面落实质量承诺声明、自我声明公开和质量监督制度，主动履行缺陷产品和服务召回义务。支持承担首负责任的企业依法向负有责任的其他企业追偿，利用市场规律构建生产、销售、服务、消费等全环节质量责任追溯体系。加强对企业全面践行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的监督，将企业质量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作为监督检查、案件调查、评价考核等项目，录入质量智慧监管平台，推动企业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开展国有企业、民营企业 and 中小微企业提升专项行动。

二、激发行业组织质量活力

推动行业协会、商会等社会组织建立健全行业质量自律规范、自律公约，规范会员行为。鼓励行业协会等社会组织制定发布产品和服务团体标准，开展质量品牌评价、质量比较试验、满意度调查等活动，参与制定有关质量政策法规。支持行业协会等社会组织建立健全质量安全承诺、质量诚信和行业质量自律机制，协助推动行业诚信建设，开展质量提升服务，提高行业质量意识和自律能力。鼓励行业协会等社会组织提供质量管理、标准化、品牌建设、检验检测、计量校准、认证认可、知识产权、培训、信用评价等方面的专业服务。支持行业协会等社会组织开展产业协同研发设计、标准研制、质量管理、品牌创建和知识产权运用等服务。鼓励行业协会等社会组织协助受理行业内质量投诉、调解

质量纠纷、调查质量事故等活动。

三、发动社会参与质量监督

积极发挥新闻媒体和社会舆论监督作用，加大质量发展领先的行业、企业、人物先进典型宣传，加大质量违法行为的舆论监督，提高全社会质量意识。在政府部门的有效监督下，鼓励民间消费者组织、行业协会、产品质量体验机构等第三方机构开展质量安全评价、比较试验、消费评议和消费者满意度调查等活动。完善消费投诉处置机制，支持消费公益诉讼，激发消费者主动维权意识。健全公众参与质量监督的激励机制，修订完善有奖举报制度，保护消费者依法维权。建立健全质量信息公开机制，加大质量监测、违法案例和消费投诉等信息公开力度。完善对“职业打假”行为的认定细则，促进依法参与质量监督。

四、弘扬重质守信的质量文化

牢固树立“质量第一”意识，大力弘扬四川质量精神，让崇尚质量、追求卓越成为全社会的价值导向和时代精神。实施质量文化建设工程，大力培育和弘扬创新发展、专注品质、追求卓越的“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引导企业秉持质量为先、信誉至上的经营理念。推广各类质量奖获奖组织和个人的先进经验和先进质量文化，帮助企业提升应用六西格玛、精益生产、卓越绩效模式等先进质量管理方法的能力和水平。建设一批质量文化社会教育实践基地，加强质量公益宣传，深入开展质量学习论坛、质量诚信道德讲堂、质量建设研讨会等群众性质量活动，在“品牌日”“质量月”“3·15”等重要时间节点，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质量宣传活动，提升全社会质量意识，营造人人追求质量、人人创造质量、人人

享受质量的良好质量文化氛围。

五、培养多层次质量领军人才

构建多层次质量人才教育培养体系，推进质量教育进党校、进高等院校、进街道、进乡村，不断提升高质量发展的意识、能力和水平。深入实施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规范首席质量官培训，加强质量管理理论和工作实践交流，引导企业聘用并有效发挥首席质量官作用。依托“天府峨眉计划”等重大人才项目，加大国际国内一流高端质量人才（团队）和优秀青年人才引进力度，多途径建立一支高素质的质量人才队伍。大力弘扬新时代川商精神，依托民营企业梯队建设五年行动计划，实施民营企业质量管理体系素养提升工程，培养造就一批具有高质量管理能力的高素质企业家队伍。推进“互联网+质量教育”，推动高校、专业机构、龙头企业建立质量人才培训与实践基地，探索应用产教融合模式，培养一批面向产业的检验检测、质量管理人员、首席质量官等复合型技能人才。

依托高校和科研院所，推进质量相关学科专业建设，加快建设质量类一流专业和一流课程。积极创建四川质量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指导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学校、四川省食品药品学校不断提升办学实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打造生产、教学、科研协调发展，特色鲜明、优势突出的现代化质量职业院校。实施新时代“天府工匠”和“技能川军”培育工程，培养一批高水平能工巧匠和高素质产业大军。完善质量专业技术人才评价标准，强化质量管理实践的职称评审导向。深化四川“质量智库”和质量综合研究机构建设，落实质量专家决策咨询制度，加强质量重大理论和实践问题研究，充分发挥专家和智库在质量发展中的咨询服务和智力支持

作用。

专栏 22 四川省“十四五”质量人才培养重点工程
1.民营企业质量管理素质提升工程：结合四川省民营企业家梯队建设五年行动计划，对全省民营经济行业领域龙头企业，成长性、科技型中小民营企业，初创型企业和广大小微企业，准备接班、正在接班的“创二代”、新生代企业家以及企业职业经理人、高管团队、核心研发管理人员等开展质量管理素质培训，强化企业负责人质量首要责任。到 2025 年，力争完成 100 名精英企业家、1000 名领军骨干企业家、10000 名新锐民营企业质量管理素质提升。 2.质量管理干部和首席质量官轮训工程：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基层质量管理干部、重点企业首席质量官、“专精特新”企业和中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人才培训项目，大力提升质量专业技术人才队伍能力素质。到 2025 年，力争完成 3 万人次的轮训工作。 3.新时代“天府工匠”培育工程：以培育知识型、创新性、复合型高技能人才为重点，开展新时代“天府工匠”和“技能川军”培育，打造一批享誉全国的“天府工匠”、高级技工、传统技艺带头人、技能大师等高级专业技能人才，培养一批高素质产业大军。到 2025 年，力争培育“天府工匠”、传统技艺带头人、技能大师等高级专业技能人才 100 名，高素质产业大军 100 万人以上。

六、完善质量激励考核制度

营造良好的质量法治环境。深入实施《四川省质量促进条例》《消费品召回管理暂行规定》等地方性法规和部门规章，建立健全适应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的地方质量法规规章体系，强化法规规章体系对质量创新和质量提升的鼓励、引导和保护。加大实体市场、网络市场违法查处力度和质量违法案件曝光力度，依法实施假冒伪劣和侵犯知识产权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负面清单”制度，用严格的执法和问责确保质量相关法律权威和公众遵守。

进一步完善质量激励政策。完善政府质量奖励制度，加大对质量先进的组织和个人奖励力度。完善质量发展经费保障机制，

鼓励、引导更多资金投向质量攻关、质量创新、质量治理、质量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鼓励企业开展标准制订、计量、检测等质量研发活动，依法落实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等税费优惠政策。将计量、标准、检验检测等质量技术基础的共性研究和应用重点研发任务纳入全省科技计划。探索以质量综合竞争力为核心的质量增信融资制度，将质量信用信息纳入信贷资信评价指标体系，鼓励金融机构运用品牌价值评估结果开展品牌质押融资、融资担保等创新业务。加大产品质量保险推广力度，支持企业运用保险手段促进产品质量提升和新产品推广应用。健全优质优价的市场机制，在政府采购、招投标活动中，纳入有关标准技术条件和质量安全要求，鼓励采购优质产品。

强化政府质量工作考核。将质量工作考核纳入政府绩效考核评价内容，将质量工作考核结果作为党委、政府领导班子及有关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重要参考。探索建立省政府质量督查工作机制，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定期开展督导督查，将督查结果作为组织部门干部评价和纪检监察机关执纪问责的重要参考。

第十二章 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充分发挥省质量强省工作领导小组作用，强化对全省质量发展工作的统一领导和统筹协调。各级政府、各有关部门要把质量发展有关目标纳入本地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以及有关专项规划，明确责任分工和进度要求，确保规划各项工作落地落实。

二、完善政策支持

各级政府、各有关部门要加强质量发展规划管理,形成质量发展与产业发展统一规划、协调推进的工作机制。要充分发挥质量规划的战略作用、引领作用和支撑保障作用,围绕质量发展制定各地区各行业促进质量发展的相关配套政策、措施和推进方案。着力完善相关产业、环境、科技、金融、财政、人才等支持政策,进一步增强政策的协调性和针对性,确保本规划确定的各项任务落实。

三、强化要素保障

制定落实质量发展有关重大平台、重大项目建设所需的用地、环境、能源等资源要素指标。加强财政预算与规划实施的衔接,优化质量发展经费保障机制,严格落实资金使用主体责任,强化资金绩效管理和风险防范。充分发挥公共财政的导向作用,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和部门设立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基金),加强对质量提升、标准、品牌、认证、检验检测与公共服务平台建设、质量安全监管、质量治理、质量人才培养等工作的经费保障。探索建立市场化、多元化经费投入机制,鼓励、引导社会各界加大投入,逐步形成以政府投入为导向、企业投入为主体、社会投入为补充的质量发展工作资金投入机制。

四、严格考核评价

各级政府、各有关部门要建立落实本规划的工作责任制,抓好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重大工程的责任分解和落实,对规划的实施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和检查考核,务求各项工作落到实处,确

保规划实施取得实效。完善质量工作年度统计、考核体系，开展规划实施年度监测、中期评估和总结评估，将规划重点目标完成情况纳入地方政府和相关部门的绩效考核，确保各项工作有效落实。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省委组织部、省委宣传部、省委军民融合办。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1月28日印发
